#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 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 独立性。
-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 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 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前审阅了议案内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如 下: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预测,是公司正常的 生产经营行为。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 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结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 公司的独立性。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和表决该 议案。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 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 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遵循市 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合理、公允;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 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 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的 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上,公司独立董 事一致同意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 需回避表决。

##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 至 关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子	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金额 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担保	潘讴东、严敏	20,000.00	100%	/	20, 000. 00	100%	上年年末无关 联担保余额,根 据实际业务发 展需要,无较大 差异
合计	_	20,000.00	_	-	20, 000. 00	-	_

注 1: 上述所列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发生额(发生的交易额)均为相应期限内最高担保额。

注 2: 占同类业务比例=年度预计金额(或实际发生金额)/当年度同类业务总额。

#### (三)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 次)预计 金额	上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 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接受关联方担保	潘讴东、严敏	20, 000. 00	20,000.00	无较大差异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100 00	74 05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无
和接受劳务	杭州联川生物技	180.00	74. 85	较大差异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术股份有限公司		80, 00	0.40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无
和提供劳务		80.00	9. 40	较大差异
合计	_	20, 260. 00	20, 084. 25	

注: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吴玉鼎先生(已于2022年5月离任)担任董事的企业(其已于2022年5月从该公司卸任董事),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在2022年度认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方,2023年度及以后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1、潘讴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工作情况	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长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94,465,800股股份			

## 2、严敏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工作情况	退休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讴东的配偶			

##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潘讴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敏女士系潘讴东先生的配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认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方。

####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潘讴东、严敏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无偿提供担保、为公司对子公司拆借资金无偿提供担保。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关联方潘讴东、严敏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应担保协议。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潘讴东、严敏向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本次 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且严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上述交易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